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2024 年邮件分 拣机、皮带机等相关设备入围采购项目

公开采购公告

本采购项目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2024 年邮件分拣机、皮带机等相关设备入围采购项目，采购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采购的代理机构为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采购，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报名投标。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2024 年邮件分拣机、皮带机等相关设备入围采购项目

1.2 项目编号：ZKGSF(ZB)-20240815

1.3 采购内容：直线交叉带分拣机、环形交叉带分拣机、直线窄带机、翻盘机、胶带输送系统等，包括但不限于工艺设计、软件硬件、安装调试和维修服务等相关内容。采购设备应配置邮件分拣处理信息系统，能够混合处理国内主流快递品牌的邮件。

1.4 采购预算：预计全省采购各类型分拣机 14 台，预计采购各类型皮带机等胶带输送系统 5252 台（个、米、平方米），投标单位需报单价，不可超过最高限价，否则视为废标。投标报价分以投标单价之和作为计分依据。具体需求数量和金额以实际合同为准，招标人不承诺最终采购数量。（分项单价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1.5 入围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或采购数量达到估算数量上限之日止，二者以先到为准。

1.6 交货期限：

直线交叉带分拣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设备到货安装及调试运行；

环形交叉带分拣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完成设备到货安装及调试运行；

直线窄带分拣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完成设备到货安装及调试运行；

翻盘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设备到货安装及调试运行；

胶带输送系统部分：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天内完成设备到货安装及调试运行。

单一项目采购的设备既含分拣机也含胶带机的，统一按分拣机期限要求执行。

1.7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8 技术（服务）规范：合国家及行业相关合格标准，同时符合《邮件处理中心工艺工程单层小件分拣机技术规范书》、《邮件处理中心工艺改造工程直线包件分拣机技术规范书》、《邮件处理中心工艺工程胶带输送系统技术规范书》、《翻盘机技术规范书》、《直线窄带分拣机技术规范书》、《六面自动条码扫描装置技术要求》等规范要求（详见附件）。投标产品所有技术指标须达到技术规范书要求，无负偏离，否则按废标处理。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等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在最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违纪违法或生产事故等不良记录。

2. 投标人无以下限制投标情形：①与招标人和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或其他岗位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②投标人被列入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有能力且有资质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单位，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且能够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发票。

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统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5. 近三年（2020 年至 2022 年）经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20 年以后成立的公司可根据成立时间提供相应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6. 拒绝列入政府不良行为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严禁转包、违法分包，严禁各类形式的资质挂靠。
9. 明确出现【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属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及【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采购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应否决其投标。

属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属于相互串通投标的行为。

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经电子采购平台及工具等技术分析，出自同一投标人的电脑或附属设备、加密工具软件制作，或使用同一 IP 地址上传，或出自同一电子文档的。
- (8) 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的行为。

10. 递交投标（应答）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如开标/评审后发现不同投标(应答)人上传投标(应答)文件的网卡信息/MAC 地址、CPU 信息/CPUID 信息同时完全一致的，对本项目该投标（应答）人投标（应答）的标包/标段予以否决”。

11. 业绩要求：2021 年-至今（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与快递企业建设相同或类似设备的业绩合同。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采购文件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采购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5 月 27 日至 2024 年 05 月 31 日，每日上午 09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将报名资料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并电话联系采购代理机构：

4.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4.2 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3 提供近三年（2020-2022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

4.4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文件费用为：1000 元/份。

CA 办理及招标/采购文件下载流程：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 CA 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 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CA 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98-8881。

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代理机构将对其报名资料进行确认并回复，若资料不全则及时告知投标人进行补充、修改，投标人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完成补充、修改；对报名成功的投标人，代理机构将“投标人报名登记表”电子版发送至投标人邮箱。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时间。电子版与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4 年 06 月 20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并在 2024 年 06 月 20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完成纸质版响应文件的递交和电子版响应文件线上“签到”流程。

如投标人电子平台签到时间与递交纸质文件签到时间不一致，以最晚的递交时间为准。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响应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 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长春市净月区生态大街环球贸易中心 2 号楼 25 楼。投标人须现场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并且通过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电脑解密电子版响应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响应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 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响应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 CA 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解密。

(4)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纸质版响应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电子采购平台支持常用视频文件格式上传，视频文件单个不超过 200M，总的响应文件不超过 1.2G，以系统要求为准。

(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采购公告同时中国邮政集团官网、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

地 址：长春市朝阳区解放大路 3088 号

联系人：毕先生

电 话：0431-82757535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净月区生态大街环球贸易中心 2 号楼 25 楼

联 系 人：童小玲

电 话：13596487331